

# 女彩

婦女雜誌

ISSN 2304-8948



2015.10  
第七期

受“性騷擾”或“非禮”  
應否得到保障？



## 編者語

---

關注現時澳門沒有專門的性騷擾/非禮罪法律，受害人在現有的法律未能足夠保障的情況下，將如何處遇？《姿彩》本期專題將以此作出探討，邀請了各校中小學生、大學生及服務性行業的職業女性組成焦點小組，藉此了解他們對“性騷擾”及“非禮”上的看法及相關態度，從而作出相關建議，引導大眾提高對性話題的認知程度，倡導正確的道德觀念和標準。希望更多受害者，特別是女性，要敢於維護自身的權益，才能提高性騷擾在法律地位上的重視。

今期封面設計是以一雙手環抱着一個人，寓意着無論男或女，都需要大家用心去保護和關注他們的需要。

在<澳門人澳門請>有幸訪問到第三屆“中華女性公益慈典範”澳門獲獎的三位女士/團體代表——曹其真、賀定一及顏婉明。她們分享了如何帶領澳門婦女團體及慈善機構在澳門及內地開展多項社區服務，在十多年間的探訪心得和體會。

欄目<婦委會會務>，介紹婦委會過去半年中的工作，如“兩性平等—推行性別主流化的重要性”專題座談會及赴美國華盛頓紐約考察活動等工作內容。<關注熱點>帶讀者一起回顧上半年澳門婦女相關的熱門話題。婦委會在<娉婷雅聚>有委員對青少年性教育的分析，希望社會各界作出關注。《姿彩》將繼續分享更多本澳婦女多姿多彩的訊息，讓女性更多了解自身的法律權益，讓市民大眾更多關心婦女現狀、兩性和諧等性別議題。

## 出版資訊

---

《姿彩》婦女雜誌

第七期 2015年10月出版

出版機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婦女事務委員會

地址/澳門殷皇子大馬路43-53號澳門廣場9樓E-F座

電話/(853) 2871 6556

傳真/(853) 2871 6535

網址/[www.cam.gov.mo](http://www.cam.gov.mo)

電郵/[info@cam.gov.mo](mailto:info@cam.gov.mo)

---

非賣品

ISSN 2304-8948



# 目錄

## 婦委會會務

01

與美國總領事交流會面

拜訪香港婦女事務委員會

參與家事調解工作坊

“兩性平等——推行性別主流化的重要性”專題座談會

美國華盛頓紐約考察活動

婦女數據資料庫開放使用

舉行2015年度第一次平常會議

家庭政策綱要法講解會

出席“澳門特區養老保障機制”的諮詢專場

關注兒童權益

## 本期專題：

09

受“性騷擾”或“非禮”應否得到保障？

## 澳門人澳門情

15

慈善是接下來的人生——曹其真女士

提升婦女地位 六十五年來風雨不改 婦聯奪“支持婦女發展特別榮譽稱號”

把每分錢交到受助人手中——顏婉明女士

## 世界視野

19

托育費用偏高 婦女難留職場

馬來西亞政府建築禁女性著短裙進入

韓國男尊女卑思想嚴重七成外籍妻子遭家庭暴力

美軍性侵惡習難除六成舉報者遭報復

## 關注熱點

21

家事調解

增設有薪侍產假及有薪產假

取消社區保姆

幼兒入學中央登記

規管外傭職介市場

## 娉婷雅聚

23

解開青少年性之謎思-余惠鶯



### 與美國總領事交流會面

美國駐香港總領事Clifford A. Hart及公共事務部Tau Shanklin Roberts於4月23日來澳進行拜訪活動，與社會工作局局長容光耀、婦委會成員招銀英、林笑雲、飛迪華、狄素珊、賴偉良及秘書長林佩嫦等會晤。會談中除介紹本委員會概況外，亦分享了澳門回歸十五週年來婦女狀況的轉變。此外，雙方就澳門的家暴問題、人口販賣、兩性平等、博彩業等婦女議題進行交流。



接待美國駐香港總領事Clifford A. Hart及公共事務部代表

### 拜訪香港婦女事務委員會

婦委會一行14人於4月27日拜訪香港婦女事務委員會，與香港婦委會主席劉新麗娟、委員包括林惠玲、王佩兒及黃舒明等會面。會談中劉新主席介紹香港婦女事務委員會的職能、成員的組成以及下設的四個工作小組，同時分享了推行的“自在人生自學計劃”及“婦女發展基金資助計劃”的成效，亦分享了他們在擬訂《香港婦女發展目標》的過程：透過與婦女團體及非政府機構設定、收集婦女目標的意見及關注的項目，並與各政府部門商討策略及措施的經驗，以報告書形式作為當地施政參考。是次會面所交流的內容亦為本委員會在籌設《澳門婦女發展目標》的工作上起了啟迪作用。



婦委會成員與香港婦女事務委員會主席劉新麗娟及部份委員合影

### 參與家事調解工作坊

5月27日婦委會多位成員參與由法律改革及國際法事務局和社會工作局合辦的“家事調解－在澳門的展現與實踐工作坊”。

是次工作坊由香港家庭福利會資深調解員及律師分享“家事調解”在香港實踐的經驗；在香港1997年已開始推行“家事調解服務”，在家事調解中最常用於處理離婚的個案，除減省訴訟程序和費用之外，更可從人性關愛的角度協助當事人處理子女親權、財產分配等問題。澳門特區亦正派員往港培訓，相信有關服務有助處理家庭紛爭的問題。



婦委會成員與香港家庭福利會資深家事調解員黃陳子英女士合照



## “兩性平等——推行性別主流化的重要性” 專題座談會



洪雪蓮副教授為婦委會的專題座談會作主講導師

本委員會於6月1日舉行“兩性平等——推行性別主流化的重要性”專題座談會，是次座談會邀請了香港浸會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副教授洪雪蓮博士作主講導師，就性別主流化的源起、概念、目標及社會應用作詳細的介紹。

“性別主流化”(Gender mainstreaming)最早於1985年在肯亞舉行的第三世界婦女大會出現的，過往人們只針對邊緣化的婦女進行活動項目，尤其提升他們在教育素質方面，後來社會認為有需要去擴大改變的層面，於1995年在北京舉行的聯合國第4次世界婦女會議通過的“行動綱要”上，採納了“性別主流化”，以作為各國達成性別平等的全球性策略，希望政府在作出政策之前，能確保兩性平等獲取應有的機會，盡展所長，始後歐盟的所有政策於1996年起應用這一概念，也變成了現代社會的普世價值。

當中洪博士提到現今性別不平等的現象是從性別關係中發生，譬如港澳社會時有發生的非禮案件，社會縱使鼓勵受害者要勇於舉報，但關鍵亦要從侵犯者角度找出問題根源、癥結，是甚麼因素令侵犯者放膽屢犯；她指出家暴正是兩性的親密關係在權力上的呈現，透過“性別夥伴”(Gender Partners)去營造平等的社會，才可減低家暴的發生。性別主流化所引申的，正是要處理好兩性關係，不但要從參與社會、公共事務及資源分配看兩性所關注的事宜，甚至要與男性共同締造兩性平等的社會。換言之不是只針對女性，是以整體的社會發展目標作為大前提，由性別主流化作為策略，達到性別平等的目標。

座談中亦帶出性別平等(Gender equality)及性別公平(Gender equity)的區別及關係，引用生活例子論述現今社會已由性別平等走向性別公平。綜觀現時情況，全球的女性在家暴、政治參與及經濟三大方面均受到不同程度的不平等際遇。縱使完全平等但不等於結果公平，要如何將平等與公平劃上等號，是大家值得思考的問題。

洪博士亦分享性別主流化如何在社會法律政策中實踐。性別主流化不但要在政策和措施上採取一視同仁的態度，亦要顧及不同年齡、家庭處境及社會階層上的兩性需要，是對傳統決策部門的一種挑戰，要考慮到女性很多時因是家庭主婦的角色而受到限制及不公平，如因沒有固定收入，爭奪撫養權受限制；以及未能參與公積金制度。很多制度看似公平合理，但若從性別的角度看，便會存在不公平的因素。本委員會委員表示透過座談會對“性別主流化”有進一步的了解，有利本委員會制訂推動性別公平方面的策略。





## 美國華盛頓紐約考察活動



考察團與“全球婦女議題辦事處”代表合照

提供重返校園、住宿和就業培訓支援服務。全球婦女議題辦事處高級顧問Stephenie Foster女士和Ann Norris女士向本訪問團介紹全球婦女議題辦事處的工作情況。

“美國公平就業機會委員會”檢察主任向本訪問團詳細介紹該委員會的工作概況、搜證方法、檢舉與訴訟情況、案例分析等。委員認為該委員會工作定位清晰，對於推動性別主流化與性別平等的機會上，朝著公平邁進，除了法律之處理外，更透過外展工作方式到社區及企業單位等宣傳，去提升防止歧視的意識。

姊妹之家”是一家協助21至26歲的青少年女性的家庭暴力庇護中心，中心負責人向訪問團詳細介紹華盛頓特區家庭暴力情況，及該中心提供的短期和長期住宿服務、就業和心理輔導的支援計劃。此外，訪問團亦前往拜訪致力培養世界各地婦女領袖的非政府組織“生命之聲”，該機構的副主席Cindy Dyer女士分享了她在協助家暴受害人的法律支援親身寶貴經驗，令訪問團獲益良多。



“姊妹之家”代表向考察團介紹華盛頓在消除家暴的工作情況

幫助弱勢社群融入社群、協助家暴受害人的服務與支援、產假日數與醫療福利的安排，上述都是本澳正面對的問題及政策爭議。婦女事務委員會於2015年6月6日至14日，由社會工作局容光耀局長擔任團長，率領一行22人，前往美國首都華盛頓及紐約市進行交流考察活動。

在華盛頓四天的行程中，婦委會分別拜訪“華盛頓聖約家園”、“全球婦女議題辦事處”、“美國公平就業機會委員會”和“姊妹之家”。華盛頓聖約家園主席Madye Henson博士介紹了機構的運作情況，如何為華盛頓離家出走或被逼離開家庭的青少年





考察團與“反家庭暴力市長辦公室”及“家庭司法中心辦公室”進行聯合座談

訪問團到“美國婦女與家庭全國合作組織”進行拜訪，該組織過往致力爭取為美國公民提供醫療保障，現在正在美國不同州分爭取訂立有薪家事假期、有薪病假及產假的立法支持。拜訪期間，該組織代表向訪問團介紹美國醫療改革法案實施五年的成效，以及近年推行法案的工作情況。

在紐約市拜訪期間，訪問團與多間官方機構及非政府組織交流協助家暴受害者服務，與紐約市“反家庭暴力市長辦公室”和“紐約市家庭司法中心”進行聯合會議，了解紐約市政府就家庭暴力受害人提供的社會協助，同時探討家庭法院與最高法院審理家暴案件不同之處。委員們認同“反家庭暴力市長辦公室”應對家暴受害人的服務模式，認為透過政府、司法機關與非政府組織之間的緊密合作和聯繫，讓家暴受害人較易地取得所需要的服務和援助。

訪問團到“紐約亞裔婦女中心”進行拜訪，該中心透過多語言支援計劃和庇護服務，向家庭暴力、性逼害及人口販運的受害人提供安全的避難所，致力提高公眾對婦女暴力的意識，倡導存活者的權益。此外，透過“安全線”的安排，訪問團親身參觀家暴訴訟案件的庭審過程，法官在審理完結後更向代表團成員清晰介紹有關庭審程序、庭上訴訟各方當事人等，令代表團成員留下深刻印象。

雖然美國與澳門的文化背景、社會狀況與婦女需求各有差異。然而透過是次外訪交流活動，加深婦女事務委員會對美國社會現況、種族隔閡的認識。婦女範疇方面，在面對公平就業、全民醫療保障、家庭暴力及人口販運等問題上，對婦委會有很大啟迪作用。是次考察活動與華盛頓特區和紐約市的官方機構和非政府組織築起溝通橋樑，為日後各樣發展及合作打下穩健基礎。





### 婦女數據資料庫開放使用

匯聚一個以女性為主、具系統性的數據資料庫——“澳門婦女數據資料庫”於7月1日正式開放予公眾使用。該數據資料庫是由澳門二十多個政府部門的官方數據及婦女事務委員會過去的調研數據，經過統整收集而來。分有專題數據、綜合數據及調研數據。其中專題數據的分類及設定數據指標方式主要參照“北京宣言行動綱要”的分類，選取當中八項與澳門婦女事務相關較大的領域，作為數據庫的初步基礎，以總體呈現特定時段澳門女性人口的綜合面貌和不同時段的比對資料。目前，婦委會已取得139個完整的數據指標，未來將繼續透過拓寬數據收集的渠道及進行各項調研，以科學、客觀方式，掌握更多有利了解社會變遷對婦女生活影響的數據及資料。為科研人員及政府部門提供具參考價值的澳門婦女資料，配合澳門特區政府相關部門制訂前瞻性的婦女政策與服務計劃，回應社會的發展需要。

市民可透過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婦女事務委員會網站  
[www.cam.gov.mo](http://www.cam.gov.mo)進入使用。



### 舉行2015年度第一次平常會議

婦女事務委員會舉行2015年度第一次平常全體會議，會議上社會文化司司長、委員會主席譚俊榮表示特區政府一直重視婦女權益，支持婦女參與社會事務。對於委員所關心幼兒、青少年、婦女及長者等的問題，譚司長指出社文司的社工、教育、醫療等部門將發揮協同效應，積極開展健康教育，從宣傳教育着手，配合相關的社會服務，提升澳門居民健康素質。

全體會議上，婦委會邀請到教育暨青年局代表介紹本澳現行的教育制度及家校合作計劃情況。讓各委員對近年新生兒數量持續創新高，教育局如何協調幼兒入學的問題，以及家校合作計劃對改善對子女的教育、協助青少年成長的作用。另外，婦委會表示正籌劃撰寫“澳門婦女發展目標”報告，為澳門婦女的持續發展作出了系統性的規劃。同時，為加強澳門特區對兒童權益的重視，將於本年內完成相關行政法規，並將兒童權益事務納入婦女事務委員會的職能中。



婦女事務委員會全體委員合影



## 家庭政策綱要法講解會

《家庭政策綱要法》自1994年頒佈後，已經歷了20個年頭，當中家庭的觀念有否改變？有關的“綱要法”是否可以給予各政府部門在制定政策上起到指導作用？基於此，為加深各公共部門及民間機構認識及了解家庭政策綱要法，婦委會於7月13日與社工局及法務局舉辦了“家庭政策綱要法”講解會，以檢視綱要法的落實情況。

講解會的內容主要圍繞《家庭政策綱要法》的具體條文，因應社會發展及需要，檢視在執行綱要法的各項政策措施，將相關條文與現有的職能服務作對照，以綜觀綱要法的落實情況及需要加強效能的部份，吸引了公共部門及民間機構代表約九十人出席及討論發言。此外，為推動各公共部門和民間家庭服務團體如何落實家庭政策綱要法的內容，本委員會亦加入由社工局牽頭組成的《家庭政策綱要法》關注小組，以進一步檢視有關工作狀況的結果，並持續關注社會公眾對家庭政策綱要法及家庭友善政策的事項，適時作出商討發展的目標及策略。



公共部門及民間機構代表出席婦委會與社工局、法務局合辦的“家庭政策綱要法”講解會

## 出席“澳門特區養老保障機制”的諮詢專場

為構建完善的養老保障體系，澳門特區養老保障機制諮詢部門研究小組於7月30日至9月12日舉行多場的公眾諮詢。本委員會代表參與了在8月22日的諮詢專場。由於本澳女性人口較男性多，以及女性人口的預期壽命亦比男性長，加上護老人士亦以女性為主，所以本委員會十分重視澳門特區養老保障機制的設立，以進一步關注婦女的權益。

當天出席的委員踴躍發言，分別對長者的就業、醫療、住房、社會保障、持續教育、文康體活動等發表意見。當中就長者就業方面，期望特區政府除津貼私人企業外，亦藉博企續賭牌的契機，增加聘用長者的規定；同時亦建議政府宜鼓勵博企成立長者基金，以專款籌建長者院舍、培訓安老專業人才等，為體弱長者提供更多照護上的支援。談到中央公積金方面，建議推動非強制性邁向強制性。亦關注到長者持續教育的需要，為有興趣在高等的正規教育中求學的長者，給予適當的進修渠道。此外亦建議增強長者在取得資訊上的知識，開設讓長者簡易掌握的使用互聯網的課程；就住屋方面，反映住在舊區唐樓的長者出行不便，建議要有房屋置換的措施，或研究提高長者申請社會房屋的資產淨值上限。亦建議強化牙科的服務，關注長者有健康/完整牙齒的需要，可減低消化系統不良所衍生的各項疾病，令生活質素提升。

亦有委員提出可參考其他地區的長者政策及院舍，興建的長者設施要具備相應的醫療團隊、運動設備，協助長者在復健方面的需要。不少委員關注到醫護人手不足的問題直接影響養老保障。有委員關注殘障家庭的雙重老化及加強善終服務的工作等問題。





## 關注兒童權益

《兒童權利公約》自1998年9月14日起適用於澳門。為此，於澳葡年代末（1999年6月21日）的第24/99/M號法令——《重組澳門社會工作司》的第三章第十四條，在社會工作司（社會工作局前稱）的架構職能中增設“兒童暨青年服務處”，以關注兒童及青少年在成長過程中的需要，尤其為處於危機或社會不適應的狀況下提供社會支援及保護等方面的服務。

根據聯合國的建議，各締約國/地區需要設立一個肩負統籌/監督/指導跨部門之間的合作的機構，以跟進與兒童有關的政策及措施。澳門特區目前在形式上雖然暫沒有特別設立一個機構，以統籌及協調《兒童權利公約》所規範的事宜，但一直高度重視兒童福祉及全人發展。當中可見除了上文提及的社會工作局外，教育暨青年局、衛生局、法務局、司法警察局及治安警察局等亦分別在教育、健康/醫療、保護及執行懲治等方面，讓所有兒童都能獲得公平良好的教育，健康和安全地快樂成長。

今年為進一步關注兒童領域的工作，以及響應聯合國的呼籲，有計劃在婦女事務委員會加入關注兒童權益之職能。為跟進相關的工作，婦委會於本年6月至8月期間與關注兒童事務之政府部門/社團團體進行交流拜訪，以了解相關持份者對本澳兒童事務的意見。



婦女事務委員會與澳門婦女聯合總會代表合照



拜訪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交流保護兒童工作

婦委會委員先後前往多個政府部門，包括社會工作局、法律改革及國際法事務局、教育暨青年局、衛生局等聽取現時政府職能部門對兒童福利、健康、法律保護、教育等領域的現況，以及於履行《兒童權利公約》於維護兒童社會保障、發展身心健康，個人潛能、義務教育、法律保護、醫療護理等範疇的情況；另外亦拜訪了在澳門提供兒童/青少年服務的七個主要團體，分別為澳門婦女聯合總會、聖公會澳門社會服務處、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澳門工會聯合總會、澳門明愛及善明會，聽取了他們就其提供之兒童服務、開展的兒童活動/親子活動、推廣兒童權益、聆聽兒童意見的渠道/措施等，以及了解這些機構與政府職能部門展開之相關合作項目，現時澳門兒童權益關注的重點問題，推廣兒童權利的經驗及遇到的困難，對本澳兒童事務發展的期望及建議。



大部分機構都認同關注維護兒童/青年的權益，與以家庭為重心、照顧長幼為責任的婦女是密不可分的，所以將關注兒童事務納入婦委會是恰當的。而從兒童生存權利的角度，胚胎自受孕開始已由母親提供營養補充以得到生存及發展；在孩提期間，母親與嬰孩的需要更是牢牢相依。所以在響應聯合國的呼籲，以及更好地關注兒童領域的工作，各拜訪的單位大部份均認同將兒童事務納入婦委會的職能中，當中亦有個別人士提出如條件許可，亦適宜獨立設置一個“兒童事務委員會”更明確地跟進兒童的各項需求，不過在符合特區政府的精兵簡政的思路下，亦認同可先將兒童事務納入婦委會的職能中，將來可再檢視效果。



法律改革及國際法事務局接見婦女事務委員會，聽取意見

在各個拜訪/交流活動中，認真聽取了部門/社團在兒童事務各領域的介紹，深入探討現時各政府部門/機構的工作情況，現時雙職家庭引伸親子互動/溝通不足，疏忽照顧兒童情況嚴重，亦關注到特殊兒童的照顧及醫療保障，跨境學童的安全，甚至虐兒及性侵等問題，拜訪的部門/機構均期望社會多關注及保護兒童權益事務，增加兒童對社會參與的機會。是次拜訪/交流活動，拓寬委員對本澳現時保護兒童權益事務意識，對開展的各項社會推廣及公眾倡導、培養青年/兒童的發展的了解，獲得各部門/機構之就兒童事務納入婦女事務委員會之寶貴意見，婦委會將滙集有關之意見及建議，供特區政府在制定施政時作參考用途。



拜訪衛生局合照



拜訪澳門明愛，交流本澳兒童事務





## 受“性騷擾”或“非禮” 應否得到保障？

近期社會及校園發生多宗性騷擾、非禮個案，引起全城大眾的議論紛紛，普遍認為現有法律未能保障受害者。因為現時在澳門特區的《刑法典》中只有關於“性犯罪”的條文，却未有為“非禮罪”及“性騷擾罪”作出懲處，法律條文空白。但根據資料顯示，澳門的法律文件中並非一直沒有“非禮罪”的刑罰，翻閱當時適用於澳門的葡萄牙《刑法典》，當中有“非禮罪”此項刑罰，但自1996年新制定的《澳門刑法典》中却找不到有關條文，當時是基於什麼原因取消了？現難以查究。

由於現時司法機關對受“非禮”或“性騷擾”的個案，只可透過以“侮辱罪”（私罪）提出訴訟及立案處理，在未有適切的法律支持下，澳門的女性權益如何得到保障？為此，今期《姿彩》透過在學及職場上的人士分享他們對“非禮/性騷擾”的界定，以及他們會如何保護自己，學校及企業有沒有相關處理機制？為尚未制定新的法律文件時刻，可進一步推動有關部門/單位及早作出應對方法，降低不幸個案的發生。

針對此議題，我們分別向有關政府部門了解防範指引、處理機制及推廣教育的工作，並邀請高小學生、中學生、大學生及在職女性組成不同的焦點小組展開（質化）討論，希望能在是次討論中探討對“性騷擾”的看法、有關情況及值得關注的地方。

### 性教育

小學生的焦點小組中，對性教育和遇到性侵犯時的認知屬淺層，大多從書本、學校的常識課及駐校的講座中獲得。但對於性騷擾/非禮的內容未有準確的看法，大多偏向於防範性侵犯。雖然近年學校加強了性教育工作，但從討論的過程中，綜觀發現他們的自我保護意識仍然薄弱。在討論性騷擾的定義時，大部分同學停留於被摸撫私人部位、被惡意談論身材等情況下才覺被侵犯，考慮到他們涉世未深，年紀小的關係，對非禮/性騷擾行為沒有清晰的界定和想法。

中學生表示現時政府部門及學校都有定期的宣傳教育，以灌輸其性教育及提高防範性騷擾的意識，他們亦會從報章關注此議題的報導。但表示學校大都以上課、講座或遇會形式教授性知識，單向灌輸教授方式較了然無趣，若改變以小組開放討論或“微電影”形式則較為生動。



## 性騷擾認知和定義



學生組別的焦點小組成員積極發表意見

焦點小組也反映出家長對家中小孩的性教育、防範性侵害方面仍需改進。七位小學生中只有兩人的家長會對子女談及性教育的話題。基於學校所提供的性教育着重介紹性器官、遇到侵犯的處理方法等，而近年澳門發生小童被性侵的情節多元複雜，小童因未能分辨出該行為是否屬於性騷擾，平日又與家長少溝通而難以啟齒。

中學生一致認為界定“性騷擾”行為上，要因應各人的接受能力、性格、心理素質、認知等的差異而判定，不能統一及具體界定“性騷擾”。他們根據以下的行為及特徵，歸納定為“性騷擾”：一、當事人對受到該行為完全不存在自願性質，例如被異性不斷開色情玩笑、被要求回答有關於性的私人問題、被異性/同性以嬉戲形式觸碰性器官等等；二、在有性內容的言語或動作中，其程度令當事人感到受屈辱，個人私隱被侵犯並感到不適，例如作出過分親密的行為及言語；三、施擾者帶有明顯的企圖，並非存在文化差異或無心之失，例如同輩間過分的追求，或者老師對學生有過分“關心及親切”的身體接觸。

大學生認同定義“性騷擾”存在困難，認為構成“性騷擾”的合理性，要視乎施擾者和受害人的關係，因同樣的言語及身體接觸在不同情景下有不同的結果，所以要根據實際情況判斷，區別有意與無意，避免公眾對此過度敏感及濫用。另有男大學生認為本澳性別平等觀念正逐步加強，現時已沒有所謂的男尊女卑，隨着時代的進步，女性在社會中的權利和地位也得到重視，現時社會主觀認為“性騷擾”的受害人多為女性，要為女性立法保障，忽略了男性也會被同性/異性“性騷擾”的可能性。

來自不同行業的職場女性焦點小組中，他們對“性騷擾”很快有清晰的界定。雖然職場女性在其定義上比學生嚴謹，對身邊有人不斷講有關性的話題持反感態度，表示同事或上司作出性騷擾/非禮行為的機率較少，認為自己能判斷同事的品行性格，不會待事情發生才後知後覺，所以如遇到發生在上司和下屬之間的性騷擾/非禮，他們亦不會容忍。





# 面對性騷擾的處理辦法

當討論自己/朋友遇到性騷擾行為的情景題時，小學生最初的反應回答“說不”，除了會警告、避開及告訴信任的成年人外，到最後他們回應還會扮噱、大叫。這顯示小學生已認知各種保護自己的方法，但遇上事故時第一個傾訴對象都是父母，但有小學生表示因父母工作忙碌，會選擇向朋友傾訴。

中學生面對校園性騷擾時，即時反應是向同儕商議及訴諸網絡，“將事件放上網給其他人作出警示”。對同學抱有寬容的態度，因考慮到青少年處於青春階段，所以會自行直接拒絕或不理會對方，而不向校方反映，“畢竟日日見面，不會做得太絕”；但施害人是老師時，則表示絕不容忍，因為為人師表的應該是學生的榜樣，乘工作之便對他們做出性騷擾行為，會令學生有心理陰影。

服務業人員認為與文職相比，性騷擾/非禮行為往往容易發生在飲食業及博彩業，她們認為上述行業較“以客為尊”、顧客永遠是對的，同時僱員替代性高，職位容易被取代，遇上顧客性騷擾時要吞聲忍氣。從事莊荷工作的員工表示遇到顧客性騷擾，亦無能為力，或許以報警處理，但由於施害人多是旅客，未完成偵查加害人已返回原居地，認為博彩業處理性騷擾的機制已形同虛設。同時，上級一般勸喻當事人息事寧人，即使有所屬工會有權代表當事人獲取賭場的監控證據，最後亦交由員工私人提訴，最後員工大多基於追究所帶來繁複的司法程序而放棄。

另有連鎖快餐店經理的參與者表示該公司有一貫處理客人性騷擾的守則，會以調動位置方式避免當事人被滋擾。亦有民航業代表反映所屬的公司有足夠的處理機制保障員工，除給予員工有當場勸喻、禮貌警示乘客的權力外，如情況沒改善可向上級反映，如情節存有明顯的意圖，到達目的地後會報警處理。



“在職人士” 焦點小組成員討論在職場上的處遇方法

## 投訴機制與由誰調查性騷擾？

就投訴渠道方面，中學生和大學生均認為學校可能要維護校譽，未必會公平處理。中學生傾向與駐校社工反映，認為社工與學生關係比主任、老師密切，而且立場中立。另外中學生會把事件告知家長，嚴重的會考慮透過司警學校“安全聯絡網”進行舉報，追究法律責任。中學生建議教育暨青年局應將曾在校發生性犯罪的校職員建立資料庫，供各校參考，限制其在教育界日後的發展，也有同學對此抱手下留情的態度，認為留案底已令該人士得到應有的懲罰。



大學生組建議分別以社會服務令、留案底及強制性教育等方式，規範及糾正施害人的行為。其中有就讀教育心理系的參加者更關注到要了解犯案人的心理狀態，認為着手找出其癥結，作出適切的心理輔導，以杜絕犯案人再度犯案的機會，較單單利用法律懲治更為合適。

大學生組表示社會需要就性騷擾進行立法定義，訂出最基本的底線，將社會普遍認為是性騷擾/非禮、容易搜證的主流現象進行立法，如蓄意觸碰他人性器官或在正常情況下不應被觸碰的身體部位、在公眾場合中向他人進行性話題及言語性騷擾立法，他們認為其後再結合實際情況作出修改也是一個可行的辦法。總之“越早出台越好”，這樣才令受害者能勇於面對及舉報。



大專學生們在焦點小組分享他們的見解

中學生、大學生及在職人士均認為本澳現時未有健全法律打擊性騷擾/非禮行為，建議政府要牽頭設立委員會，獨立調查性騷擾個案及提供心理輔導服務。有執法人員及具公正性的第三方專業人員，必要時加入法律專業人員為受害者提供法律援助。

值得注意的是，沒有任何一位職場焦點小組參與者知道勞工事務局能受理職場性騷擾，亦未聽聞相關機制對性騷擾行為作出成功指控的案例。她們一致認為現時沒有足夠的法律保障下，他們有“要告實有排搞，不如算數”的念頭，畢竟工作只為謀生糊口，如要顧及到職業生涯的發展以及個人聲譽，這些職場女性還要默默承受。因此，各人認為如職場女性受到性騷擾時，所屬的公司願意在利益和員工權益上取得平衡，在建立處理制度的前提下確實執行，才能有效防範性騷擾/非禮行為。

## 相關政府部門的處理情況

學園推廣方面，教青局就性教育開展多項工作，如開展學校性教育支援計劃、製作《性教育教學輔助資源》、舉辦學校性教育巡迴話劇、製作展板及小冊子等，從防治層面普及合適的性知識。此外，該局更於1989年開始提供駐校學生輔導服務並開展“性教育”主題輔導活動、為學生輔導員及教師提供推行性教育的專業培訓、以及制訂“保障及處理受助學生免受性侵犯指引”等，為學生提供適切的保護及支援。以上措施以普及學生的性知識及兩性關係、加強教職員掌握性教育教學概念及技巧、對家長提供性教育教學講座及協助學校與司法部門建立通報機制等，可見有關當局在性教育方面確是多方面介入。

在大專院校方面，澳門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於本年五月份開始協調十所大專院校籌組“性別公平”工作小組，各校均派代表參與相關事務委員會，委員會可針對性別公平的不同主題下設功能小組。委員會於九月正式運作，首階段工作重點是討論並制定“防止性騷擾”機制。委員會將根據本澳實際情況，以及參考其他國家或地區相關法律，共同草擬及完善本澳高校相關政策及措施，針對各個細節訂立實質性框架。各院校代表將會把討論結果帶回學校中進行研究，並按照各院校不同的特色和需要建立處理機制。從討論至結果產生均由院校代表共同探討及商議，這一做法除了確保院校自主性及能與各校的辦學特色互相配合外，更能令大專學生提高“性騷擾”防治意識。





而職場方面，據勞工局數據顯示，如有人受到性騷擾，該局會根據《勞動關係法》中的第六條及第九條規定作出跟進及處理。根據過去五年的數據資料，該局一共只開立兩宗涉及性騷擾個案。如個案情節嚴重至觸犯《刑法典》的規定，該局會把相關個案送交刑事員警機關跟進。而社工局表示於2014年曾接納2宗通報，1宗透過民間機構通報。兩局接到的數字不多，但這又是否代表澳門發生的性騷擾案並不嚴重？還是或多或少與法律上對性騷擾的定義不清導致出現界定上的困難？這也是一個值得探討的地方。職場小組的分享中有博彩從業員曾提及經常感覺受到客人的性騷擾，過分的性言語侵犯傷害其心靈，但以為投訴無門，只好獨力承受，這同時也反映局方的推廣力度不足及未到位，造成其維權意識低下。

治安警察局方面表示於過去五年曾為家庭暴力及兒童性侵等話題開展專題講座，涉及性騷擾並未有開展。根據治安警察局提供的數據顯示，2010年至2015年上半年間，涉及性騷擾及性侵犯案件共310宗，值得留意的立案於第158條“性脅迫罪”於2015年上半年已有7宗，分別遠超2010至2014年的全年數字（1-4宗），而有機會把性騷擾歸納於第175條“侮辱罪”的從2010年至2014年數字一直上升。



## 總結

結合多個焦點小組的討論以及相關政府部門的執行工作後，有以下建議：

### 強化宣教工作

由於在小組討論中，發現不同年齡段對“性騷擾”定義模糊及認知上存在分歧，相信因相關內容未在法律上正式定義有關。與此同時，發現不同年齡的焦點小組參與者，需求、觀點與價值觀均不同。當小學生遇上困難時，傾向與父母或學校老師傾訴，父母需要花較多時間，專注子女成長和週遭發生的事情，避免子女幼小的心靈及身體受到傷害。同時應放下迴避提及性話題的保守觀念，主動教導子女如何正確面對性的疑惑，教會子女保護自己，以及對性別的尊重。如家長能在孩子遇事後懂得適當處理，不管對事件本身及親子關係都有較正面的影響。

不同年齡的學生進行不同方式性知識及性別平權教育，建議強化學校/社區的宣教工作，從小教授尊重不同性別的價值觀，在中學以後採用多元互動的方式進行性教育，以態度開放的討論形式，澄清他們對性的疑惑，較單向灌輸性知識，會更貼近年青人的需求。



## 制定相應指引及守則

正值青春期的中學生，對父母、學校的依賴漸漸減少，取而代之是朋友、同儕的關注，在校遇到不公平或“性騷擾”的事件，傾向自己先行調解，或找駐校社工反映，建議學校可向駐校社工共同制定針對性騷擾及非禮等的界定、處理指引及通報機制。不論中小學，或是專上學院，對於校園性騷擾的預防工作及如何妥善處理性騷擾投訴，建議學校訂立指引及守則，申訴制度應力求維護師生基本權益及公平公正原則，同時由學校/社區設施分別對所有在校職員/家長進行培訓，提升察覺校園性騷擾的意識及當有事故發生時的處遇方法及應對技巧。

企業方面。建議勞工事務局應要求企業為僱員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向員工進行有關防範職場性騷擾的職業培訓，訂立指引及守則，防止同事間發生不愉快的性騷擾事件。另外，當僱員在工作時遇上性騷擾，以維護當事人的權利為依歸，切實配合受害僱工執行搜證及提供協助，令僱員免於舉報的恐懼。

## 優化舉報機制

就受害人的司法舉報，建議執法部門應盡量簡化舉報手續，令受害者得到安全保障。前線人員在接到舉報後，可參照即將立法的《家庭暴力防治法》適切訂立保護機制，以受害者的利益為前提來提供協助，提升對事件的處理技巧及判斷。

## 加快立法

根據行政法務司司長早前表示將對《刑法典》進行全面檢討，計劃展開公眾諮詢，收集意見。並表示或許因應立法緊迫性，對性犯罪的章節及較成熟條文會優先立法。為保障被施害者的權益，我們期待“非禮罪”及“性騷擾罪”無論以列入《刑法典》內“性犯罪”的章節中，或以獨立成文作出懲處。同時亦希望在有關當局進行公眾諮詢時，社會各界積極發表意見，為自己、家人、親友、同事提供更多的保障。







## 澳門人澳門情

第三屆“中華女性公益慈典範”的頒獎儀式於七月二十三日在江蘇常州的保利大劇院舉行，來自中國大陸、港澳支持女性公益慈善事業的人士、企業、團體均出席這隆重的活動。值得光榮的是，今屆澳門有三位女士獲得了獎項，分別有全國政協常委、澳門同濟慈善會主席曹其真獲得“中國女性公益慈善事業特殊貢獻獎”、澳門婦女聯合總會會長賀定一代表接受“支持婦女發展特別榮譽稱號”及明德慈善會理事長顏婉明獲“十大女性公益人物獎”。

該活動由2011年開始，每兩年舉行一次。今屆活動由本年三月進行，其甄選過程是經全國各省、港澳多個有關機構推薦，由推選委員會作出評審，再進行公眾投票而評選出“中國女性公益慈善事業終身成就紀念”、“中國女性公益慈善事業特殊貢獻獎”、“支持婦女發展特別榮譽稱號”、“十大女性公益推動者”、“十大女性公益人物”、“十大女性公益品牌項目”及“十大關愛女性企業”七大獎項。

近年來澳門女性在社會參與度日漸加大，在各行各業擔起了領導的角色，雖然在參政議政方面仍有待提升，但現今的女性已有別於傳統家庭的角色，其角色定位起了變化。上述獲獎的三位女士/團體代表相信大家對她們也不陌生，他們所帶領的婦女團體及慈善機構各自在澳門、內地貧困地區開展了多項工作服務，時至今天，三人獲得內地的獎項，亦代表了從前的種種付出被給予肯定，激勵著一眾青藍後輩，繼續為社會建設努力向前，發光發亮。今期的澳門人澳門情，我們特意專訪這三位在社會上舉足輕重的女士：曹其真、賀定一及顏婉明，分享其過去參與社會的點滴，藉此鼓勵更多澳門婦女能參與社會，自強自主。





## 慈善是接下來的人生——曹其真女士

“我用了二十年從商，為其後的生活以及慈善工作打下堅實的經濟基礎；再用了二十年從政，為澳門回歸的順利過渡及社會發展出一分力。今後，做慈善便是我接下來的人生，也是我領悟人生的過程。”短短數句說話，曹其真總結了她與慈善的關係。

曹女士於一九七六年起，透過二次直選和三次間選任澳葡時期第一屆、第三屆至第六屆的立法會議員。澳門回歸前，她為澳門回歸過渡時面臨的各種問題做出大量工作，當中的“三化（中文合法化、公務員本地化和法律本地化）”是曹主席在一九八六年所提出的。澳門回歸後一直擔任立法會主席至二〇〇九年十月十五日。自退任開始把時間、心血和精力傾注到澳門同濟慈善會並出任會長，義務打理慈善會工作。

本着“救急不救貧”及“為社會培養人才”的宗旨，澳門同濟慈善會從未接受政府的資助、也未曾公開募捐，善款源於她於立法會工作時所賺取的及過往的積蓄，以及熟悉該會運作的善心人士所捐助的，該會成立至今於澳門及內地開展了多項與培養知識人才相關的慈善項目，本地的有中葡法律雙語人才培養計劃，內地的有改善貧困地區的學前教育、基礎教育、彩虹花公益小書房專案等等。

曹主席除了在中國內地專注幫助貧困地區發展幼兒教育和留守兒童教育問題外，也特別關注到內地的服刑人員子女缺乏父母的關愛，輟學率遠高於普通學生群體，於是向各地區的太陽村兒童救助中心提供了代養代教的援助，希望他們在教育、成長、生活、醫療等方面得到幫助。近期亦為多數是留守兒童的住宿宿舍裡引入“新1001夜”睡前故事項目，在宿舍中安裝廣播設備，在兒童睡覺前的三十分鐘播放連續性故事，也希望被社會忽略的農村兒童及服刑人員子女從中得到教化，可平靜愉快地入睡，減低其平日負面情緒及偏激行為。曹主席坦言這項目開始前沒想過會得到這麼好的迴響，但在項目開展後這些兒童的心理質素及行為都得到了正面改善。

對於獲得了“中國女性公益慈善事業特殊貢獻獎”，她以平常心看待一切的獎勵與讚揚，她強調這個獎項不是個人的，是澳門同濟慈善會的。並表示“萬事起頭難，只怕有心人”，寄語大家要抱着樂觀態度，只要努力活好人生中的每一分每一秒，做人如此，行善也如此。



曹其真領“中國女性公益慈善事業特殊貢獻獎”時發言



曹其真探訪同濟慈善會資助的“法律雙語人才培訓計劃”在葡國的學生



探訪太陽村兒童





# 提升婦女地位 六十五年來風雨不改 婦聯奪“支持婦女發展特別榮譽稱號”

澳門婦女聯合總會會長賀定一於“第三屆中華女性公益慈善典範”頒獎儀式中，代表婦聯接受大會授予的“支持婦女發展特別榮譽稱號”。她表示很高興代表婦聯接受這個獎項，這個榮譽是婦聯全體理監事、職工及會員共同努力的成果，亦多謝大會評審給予婦聯的認同，婦聯全體同人將會更努力做好維護婦女權益的工作，肩負支持澳門婦女持續發展的任務。

事實上說到婦聯，相信澳門人都不會陌生。每天打開報紙，“婦聯”二字大都不缺席。澳門婦女聯合總會自一九五〇年成立至今，廣泛團結各階層婦女，除了在全澳及離島各區開設托兒所、學校、社區服務中心及保健中心等市民日常需要的機構和服務設施外，更在女性參政議政、維護婦女權益、提升婦女素質、及關注婦女身心健康、開展婦女調研等方向下大力功夫，不斷拓展青年培養及愛國教育。除此之外，六十五來婦聯的公益事業無論在本地亦或內地，從不間斷，在別人最需要幫助時伸出援手、雪中送炭。

在政策推行上，婦聯推動基本法加入第三十八款第二條“婦女的合法權益受澳門特別行政區的保護”條文，令婦女地位在法律上得到尊重，澳門女性的地位受到重視。“女子也能撐起半邊天”，這一天能到來，婦聯功不可沒。

長期以來，婦聯的積極爭取加長帶薪產假，在不斷為此進行民意調查及向政府反映訴求下，最後在二〇〇八年所頒佈的《勞動關係法》中把婦女產假天數由原來的三十五日提升至五十六日。近年婦聯會繼續希望為產後的母親得到充足的休息以及增加早期照顧幼兒的珍貴時光，建議延長產假天數，以及爭取男士侍產假。

同時，為受家暴折磨的婦女得到保障婦聯會一直鏗而不捨地推動《家庭暴力防治法》法案盡快通過，可及早保護需要援助的受虐婦女。

除了關注女性的法律權益和保障外，婦聯的托兒服務也對澳門的社會穩定起着重要作用。“婦聯托兒所”，這個名字已經在澳門立足第六十三個年頭。婦聯的托兒服務分佈全澳各區，承擔了澳門四分之一的托兒服務。為無數父母解決照顧幼子女的困難，也直接令準母親安心重投職場，提高婦女就業機會。

婦聯與澳門三代人一起成長、一起進步，六十五年來，風雨不改。所以獲得大會授予的“支持婦女發展特別榮譽稱號”，實至名歸！



澳門婦女聯合總會獲支持婦女發展特別榮譽稱號



心懷祖國-四川地震義賣籌款



澳門婦女聯合總會李衛群名譽會長向85歲以上長者送上利是





## 把每分錢交到受助人手中——顏婉明女士

要成為全國十大女性公益人物中，入選條件要長期地及以不同形式在公益慈善中作出貢獻的女性人物，正因顏婉明女士過去在明德慈善會，尤其對內地的扶貧濟困、助殘、救孤、助學、助醫、教育方面做了大量的慈善工作，因此實至名歸地獲得了“十大女性公益人物”的榮譽。

顏婉明女士（熟悉的朋友稱她“三嫂”）憶述過去在北京工作期間，在電視常看到宣明會在世界各地進行救助的宣傳片，當時她說笑道：我都可以做！但她之後的行動卻不是嬉戲的。她開始向志同道合的家人及好友籌集經費，在馬萬祺先生引用“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取名創立了明德慈善會。顏女士同時運用自身的社交網絡向商界人士集資，從不向政府申請資助並提倡在“零行政費、零經費”下，明德慈善會是少數能做到“把一分一毫給到受患者手中”的慈善團體。明德慈善會成立至今已十年，每年他們堅持遠赴農村及偏遠落後的地區進行實地探訪，以了解受助對象接受資助後的生活情況，把物資親自送到受助家庭的手中，從不假手於人。

另外，明德慈善會先後與內地各省市以及澳門的多間慈善機構、社服團體及醫院合作，她尤其關愛兒童，對孤兒、患有先天性心臟病的兒童及清貧學生等作出相應的資助及手術費，先後資助內地貧困白內障患者進行免費手術11,510名，為貧苦先天性心臟病患兒手術治療2,220名。同時亦長期關注扶助內地婦女衛生事業和貧困家庭，捐贈母親健康快車及設立小額循環貸款基金。各項目除了能解決受助家庭燃眉之急，更可從根源上解決其問題，令整個家庭的壓力及經濟狀況都得到改善。

對於獲得“十大女性公益人物”的榮譽，三嫂認為這是屬於明德慈善會所有的會員，因為大家一直默默付出、從捐款到身體力行都不遺餘力，堅持“救得一個得一個”的心意，透過每年參與實地探訪，與受助人建立密切的關係，且對每個項目都着力監督善款去向，把每一分錢交到受助人手中。

十年時間，明德慈善會用時間證明助人不只是一個動作，而是一種信念。



顏婉明獲十大女性公益人物獎



明德慈善會代表探訪先心病手術康復兒童



向白內障手術患者慰問康復情況





## 托育費用偏高 婦女難留職場

托育費用過高，使得婦女必須離開職場照顧小孩，間接減少勞動人口。台灣婦女新知基金會政策部主任覃玉蓉建議，縣市政府應訂出合理價格，增加保姆就業意願，提升婦女的勞動參與率。

托育政策催生聯盟召開記者會批評，各地方政府因應新訂法律所公佈的保姆費用過高，對家庭造成經濟負擔，婦女只好離開職場。

根據勞動部的資料，台灣女性在30歲的就業率約70-80%，但30歲後直線下降，而且離開後就回不去職場。托育政策催生聯盟召集人劉毓秀表示，台灣在50至59歲的女性勞動比例上比鄰國20-30%，形成巨大的勞動缺口。

覃玉蓉解釋，要求政府訂出明確的托育費用，并非打壓保姆，畢竟從事保姆業多數為女性。而合理價格不僅可提高保姆工作意願，也能提高整體家庭收入，穩定國家勞動人口。

除了托育費用問題，私立托嬰中心的問題也需關注。全國教保產業工會理事長簡瑞連說，不少托嬰中心保姆反映工時長且工資低。劉毓秀表示，在《兒照法》通過後，政府積極管理居家型保姆，但卻鮮有抽查私立托嬰中心。政府應徹底對托嬰中心進行勞動檢查，深入了解勞動條件、工資待遇及各項安全疑慮。

引自《台灣醒報》



## 馬來西亞政府建築禁女性著短裙進入

馬來西亞近日傳出女性因裙子太短而被禁止進入政府建築物的事件，並在該國一度引發激烈討論。

馬來西亞一直明文禁止穿著暴露的女性進入政府辦公部門，但並未嚴格執行，因此，其此次轉變態度令不少人都大感驚訝。

而此次事件隨即在當地社交網站上瘋傳，有人權團體認為，這顯示低層官僚“權力膨脹”，可任意決定女性衣著。該國前總理馬哈蒂爾則批評該措施令馬來西亞“倒退”。

據了解，馬來西亞人口約為3000萬，其中伊斯蘭教徒在馬來人中占三分之二，其餘為非穆斯林的華人及印裔。

引自《中國新聞網》





## 韓國男尊女卑思想嚴重七成外籍妻子遭家庭暴力

韓國政府的統計數字顯示，韓國目前只有286種姓氏，但人口卻有5000多萬，故此同姓者眾多。在韓國，金、李、朴、崔和鄭等姓氏人口占一半以上。韓國一直保持“同姓不通婚”的傳統，由於禁止同姓男女通婚，韓國適婚女性人數嚴重不足，尤其在農村地區。政府鼓勵國際婚姻，但韓國“男尊女卑”思想嚴重，“危害”妻子的事件時有發生。韓國農村經濟研究院對全國34個農村地區400例國際婚姻家庭進行的調查顯示，約兩成外籍妻子稱“最近一年遭到過家庭暴力”。韓國女性家族機構的調查說，七成多外籍妻子遭受過家庭暴力。



韓國總統朴槿惠就職時曾提出“根絕四大社會毒瘤”，其中就包括家庭暴力。但韓國各地區、血緣、學校和工作等方面的人際關係錯綜複雜，遭到家人或長輩訓斥，一些男性往往向妻子發洩憤怒，甚至有“妻子三天不挨打就會變狐狸”的傳言。報導說，如果不在學校進行男女平等的教育，韓國男性“妻子不挨打就不聽話”的劣根無法剷除。

引自《日本biz-journal網站報導》

## 美軍性侵惡習難除六成舉報者遭報復



美國前國防部長哈格爾在五角大樓發佈美軍2014年度性侵狀況調查報告，報告顯示2014年美軍發生一萬九千多宗性侵案件，比2012年的二萬六千宗下降逾25%。同時，性侵舉報者人數達到5,983人，比去年增加8%。

美軍近年爆出大量性侵醜聞，引發眾怒。五角大樓三年前開始採取措施，防範軍中性侵行為。總統奧巴馬去年責令國防部進一步調整並加強措施。

儘管美軍性侵案件數量下降，但報告同時指出，舉報性侵行為的女性中，超過六成人“遭到報復”。

哈格爾說：“儘管防範性侵工作在過去兩年取得了實在、可觀的進展……但要改善此現象，還有一段長路要走。”他曾宣佈四項新舉措，其中包括防止性侵舉報者遭到“職業或社交層面的報復”。“我們必須直面解決（舉報者遭報復）這一難題，因為報復行為正如性侵犯行為本身，與軍隊‘保護穿軍裝的兄弟姐妹’這一最高價值觀相違背。”

引自《澳門日報》





## 家事調解

為協助有家庭糾紛人士可在和平、理性和合理地處理問題，有關政府部門將引入家事調解機制，透過“先調解、後訴訟”的模式處理，試行計劃將於明年推出。早前社會工作局和法律改革及國際法事務局合辦有關的工作坊，分享鄰埠推行服務的經驗。社工局亦為將來開展的工作作出部署，已派出三位社工同事到香港接受相關技巧的培訓，並計劃首階段會對調解因離婚、子女撫養權和家庭資產分配個案作出輔導。

社會上對引入“家事調解”的處理方法有不少回響，當中包括有從事家庭服務、婦女的團體以及法律人士，分別開展了相關的調解課程及作出建議。有婦女團體及法律人士建議調解工作應外判予私人機構處理或與社團合作設立調解中心，將涉及婚姻或扶養權的案件引入調解機制，建立多方面的協調，為家庭糾紛事宜提供多一個解決途徑的方法。亦有聲音表示由於家事調解涉及法律知識，若個案涉及未成年人，有法律人士憂慮社工局過早參與調解程序，在提交法官要求的專業建議或出現不中立的可能性。

至於有關的專業人員，社會有意見反映設立調解中心可為培訓本地的調解專員提供實踐的平台，亦有意見是政府應將本澳相關認證機構與國際聯網，讓調解員不只具有本澳資格，亦具國際認可。婦委會的委員亦建議可擴寬擔任調解員的專業領域，只要經過家事調解員的專業培訓，使非社工背景的人士亦可成為具資格的調解員。

## 增設有薪侍產假及有薪產假

勞工事務局於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執行委員會的會議中向勞資雙方介紹《勞動關係法》、《聘用外地僱員法》的修法框架，其中有從家庭友善政策的角度作出兩個修法建議：一是增設男士有薪侍產假三至五天；二是女性在享有五十六天有薪產假的基礎上，可多放最長十四天的無薪產假。有關建議是按過往在執委會、社會、媒體等渠道收集得來的意見而訂定。

有報章引述婦女團體期望女性產假最少十二週要增加至十四週，以符合國際勞工組織之指標。有關關注的團體反映是次修改框架未對女性有薪產假、增設女性僱員餵哺母乳時間及加入親職假期等家庭友善政策列入修法範疇。政府回應對以上家庭友善政策持開放態度，認為相關法案涉及勞資雙方權利，會再收集意見。另外亦有議員就二零一五年度施政報告的社會文化範疇中，有探討修訂《家庭政策綱要法》的工作，提出了十二項的修改建議。

關於家庭友善政策，一項調查報告為“澳門父親與子女關係”，顯示兩成五父親與子女相處時間短，僅一至兩小時，政策小組提出了建議，其中就有建議推行家庭友善政策，推動各界重視家庭關係，鼓勵父親更多承擔家庭事務，有身為父親的受訪者亦表達男士侍產假的重要性。



## 取消社區保姆

就社區保姆計劃推出至今一年，社工局表示從申請服務數字看到服務需求不算大，僅有九人成功配對，與預期提供一百個服務名額存在落差，但強調社區保姆服務是希望為有實際需要的家庭提供協助。總結三家承辦機構的檢討報告及聽取社會意見，未來如有需要服務，會作審視及調整再實施計劃，包括提高服務對象家庭的收入上限、提升獎勵金等。

## 幼兒入學中央登記

去年教育局推出的“幼兒教育學生首次入學註冊措施”，得到家長們一致的好評，因此當局在推行其基礎上，擬定明年一月中旬啟動中央登記系統，讓家長統一在教育局網站輸入子女基本資料及報讀不多於六所學校，再由校方整理學生資料和安排面談，藉此方便家長和校方，達致雙贏。

社會各界就有關方案亦有不少回饋的意見：包括要優化入學面試形式、建議政府鼓勵學校採用網上報名或推行幼兒統一派位。希望報讀學校能增至十所，以及教育局和學校能妥當協調時間，減低各校的面試日期相撞。亦建議教育局為做好資源調配，縮窄名校效應造成的落差，避免家長為子女報考的學校全部落空。

## 規管外傭職介市場

近月發生兩宗外傭涉及虐嬰的個案，包括緬傭咬傷半歲女嬰胸部及越傭虐女嬰致腦出血死亡，引發僱主團體組織遊行，當中的參與者大多是雙職婦女，他們要求當局完善法律制度，同時指出現時亦有不少輕微或隱性的家傭虐兒個案，但事件如不太嚴重的話，社會大眾未必會知道，有僱主期望有關政府部門能加強這方面的法律推廣，另外訂立外傭處罰的機制，以有效規管家傭市場。

有報道指由2010年至今，涉及家傭虐兒的個案有六宗，且程序越來越嚴重，如當發生僱傭磨擦時，報警程序繁複，司法刑事起訴的時間長，有關關注的議員期望政府可縮短相關程序，同時加強對家傭行業及職業介紹所的規管。

亦有意見認為可建立家傭資料庫，讓僱主在招聘時知悉而提高警惕，有家傭團體則希望僱傭雙方能夠理性溝通，當家傭遇到問題時，能有渠道尋求協助。





## 解開青少年性之謎思

澳門鏡湖護理學院  
余惠鶯助理教授



青少年一般是指兒童過渡至成人生長發育的重要時期，根據聯合國組織的定義，青少年指年齡介乎10至19歲的人士。雖然青少年一般被視為健康的群體，事實上當他們踏入青春期，他們無論在生理、心理及行為上都有很大的改變，而這些改變往往導致他們作出高風險行為。

近年來，本澳青少年因墮入“裸聊”、性騷擾、性侵犯、強姦、與未成年青少年發生性行為、非法墮胎等案件接連被曝光，性教育問題也越來越受到家長和社會的關注。根據本人、黃翠萍助理教授及尹一橋教授的一份《澳門中學生性知識、態度及行為調查》的一份研究結果顯示：(1). 共收到1,207份有效問卷，女性占44.4%，男性占55.6%。(2). 10.2%受訪者曾有性行為經驗，初次發生性行為的年齡主要在15-16歲。(3). 青少年第一次發生性行為的主要原因分別是對性好奇，性衝動、不能克制。(4). 認為自己所接受的性教育足夠的只有36.4%，認為澳門目前性教育足夠的只有18.2%，希望性教育在學校科目中所涵蓋的占63.4%。

從以上結果顯示，青少年初次發生性行為的年齡主要在15-16歲，第一次發生性行為的主要原因分別是對性好奇，性衝動、不能克制。從以上的結果看到，也許事實對大多數家長及社會來說，是無法接受的。無可否認，過去多年澳門政府及民間團體在此範疇做了大量教育及宣傳工作。然而資訊科技及新媒體的出現，澳門新生代對性充滿好奇，然而社會對性教育未能持開放的態度，青少年接觸和理解到的性知識往往良莠不齊，學生的性知識相對缺乏或十分片面，從朋輩和網絡上接受到的某些訊息可能被誇大甚至被歪曲，這在某種程度上影響了學生的性生理和性心理的健康發展。

過去十多年，本人通過持續及多元方法向青少年推行青少年性議題之教學及系列研究。通過出席不同國際研討會，參考不同地方之經驗再結合本澳實情，不斷去探索在本澳實施有效的性教育計劃、內容、形式及相關研究。世界衛生組織(WHO)對性健康的定義是：性健康是情感中、理智中和社會中的性的各方面的集成，是積極地豐富和提供人類的相互交往和愛的方法。這個定義已經被許多國家性健康教育實踐所確認。

通俗地說，性健康就是指健康的性愛觀、性意識、性情感、性行為。從多份國外的研究報告顯示：有效的性教育可增加青少年的性知識，推遲了性行為的發生或減少了青少年的性活動，未成年少女懷孕率下降。建議政府、社區、民間團體及學校除應盡快透過正規及潛在課程向青少年灌輸正確性知識外，亦應向家長加強指引，讓家長明瞭如何對子女推行性教育。





本人參考世界衛生組織(WHO)資料、多個國家出版有關性教育之教材及結合澳門實情，認為全面的性教育內容應包含“男女關係”，“價值觀、態度和技能”，“文化、社會和人權”、“人體發育”、“性行為”、“性和生殖健康”及“性與法律”七方面的內容。以“健康促進學校及社區”的新模式開展豐富多彩的性教育內容、形式及方法，以“教育、研究、服務三維一體之理念”共同開展性議題之系列工作。

性是人類的一種自然生理現象，故性教育是健康教育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是對性科學知識學習運用和實踐的宣傳和指導。本人認為，要解開青少年性之謎思，應該注意營造科學、寬鬆的課堂氣氛，做到性教育“男女平等”，利用講座、廣播、健康熱線、媒體、討論等多種形式，解開青少年對“性好奇”的方方面面，注意保護他們的私隱及加入倫理考量，教導他們文明相處，幫助他們形成健全的人格。促進青少年在生理、心理、倫理、法律知識及思想道德素質上不斷提高，從而建設健康和科學的生活方式，以保證家庭和社會的和諧安定。

## 參考文獻

- (1) 余惠鶯、黃翠萍、尹一橋(2014)。澳門中學生性教育現狀與對策初探。中國性科學，23(9) 85-87。
- (2)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2012)。性健康。  
上網日期：2015年2月27日，檢自[http://www.chp.gov.hk/tc/exhibition\\_details/2540/0.html](http://www.chp.gov.hk/tc/exhibition_details/2540/0.html)
- (3) Macau Social Development Research Association (2014) Opinions on the sex education in Macau, Macau: Macau Social Development Research Association.
- (4) McKenzie, J. F., Neiger, B. L., & Thackeray, R. (2013). Planning, implementing, and evaluating health promotion programs (6th ed.). Boston: Pearson.
- (5) United Nations Children's Fund (2011). Opportunity in crisis: preventing HIV from early adolescence to young adulthood.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Children's Fund.
- (6) 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 (2009). International technical guidance on sexuality education. Paris: 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
- (7)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2011). Unsafe abortion: Global and regional estimates of the incidence of unsafe abortion and associated mortality in 2008. Geneva: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 徵稿

本欄目《娉婷雅聚》歡迎全澳市民投稿，以散文、詩詞及繪畫形式，讚美女性、反映婦女生活及表達女性感受。散文全文不多於1,500字/詩詞字數不多於500字。本刊有權刪擬用稿件。

文稿可電郵至[info@cam.gov.mo](mailto:info@cam.gov.mo)，或郵寄至澳門殷皇子大馬路43-53號澳門廣場9樓E十座婦女事務委員會。投稿時請附上真實姓名、電話及電郵地址等聯絡資料。

來稿文責自負，作品必須從未發表，稿件無論刊登與否，恕不退件。而稿件一經採用，將視為作者許可《姿彩》婦女雜誌進行複製、發行、信息網絡發佈等傳播用途。



# 本澳提供



# 家庭服務的設施

| 設施名稱                           | 地址                                  | 電話                         |
|--------------------------------|-------------------------------------|----------------------------|
| 1 氹仔及路環區社會工作中心(離島區)            | 氹仔地堡街泉福新邨第二期第五座地下A1                 | 28827285,28827616          |
| 2 聖安多尼堂及望德堂區社會工作中心(中區)         | 提督馬路23號A朗悅居一樓                       | 28580981,28580982          |
| 3 花地瑪堂區社會工作中心(台山區)             | 台山新街1至15號利達新邨                       | 28596457,28596458          |
| 4 青洲區社會工作中心                    | 青洲大馬路56號青洲災民中心一樓                    | 28225744,28225745          |
| 5 風順堂及大堂區社會工作中心(南區)            | 澳門下環街63號一樓                          | 28962681,28963749          |
| 6 家庭輔導辦公室                      | 青洲大馬路56號青洲災民中心一樓                    | 28221945                   |
| 7 司打口家庭服務中心                    | 司打口安仿西街89號地下                        | 28938229                   |
| 8 善牧會婦女互助中心                    | 龍嵩正街107及111號德泰大廈第二期地下A及B            | 28358615                   |
| 9 婦聯北區家庭服務中心                   | 工廠街218-222號澳門大廈E座地下B-E舖             | 28519016,28519632          |
| 10 婦聯家庭服務中心                    | 澳門渡船街27號澳門婦女聯合總會綜合服務大樓二樓            | 28572794                   |
| 11 婦聯樂滿家庭服務中心                  | 氹仔湖畔大廈經濟房屋A區二樓A2單位                  | 28500160                   |
| 12 澳門天主教美滿家庭協進會婚姻家庭輔導中心        | 和樂大馬路281號美居廣場第二期四字樓                 | 28388886                   |
| 13 澳門循道衛理聯合教會社會服務處<br>建華家庭服務中心 | 黑沙環海邊馬路建華大廈第十四座地下C舖                 | 28452769                   |
| 14 澳門循道衛理聯合教會社會服務處<br>氹仔家庭成長軒  | 氹仔成都街183號至尊花城地下及一樓AC                | 28837001                   |
| 15 澳門明愛家庭服務部                   | 岡頂前地1號A                             | 28930362,28934109,28933507 |
| 16 澳門街坊總會家庭服務中心                | 嘉野度將軍街15號宏港大廈一樓A, B, C座             | 28365741                   |
| 17 澳門防止虐待兒童會護兒中心               | 氹仔南京街386號C及基馬拉斯大馬路445號<br>帝庭軒地下及一樓H | 28855218,28855219          |
| 18 澳門工聯筷子基家庭及社區綜合服務中心          | 澳門筷子基街、筷子基社屋快富樓3樓B座                 | 28233902                   |
| 19 救世軍喜樂家庭綜合服務中心               | 澳門菜園路329-343號永寧廣場大廈CR/C             | 28420361                   |
| 20 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石排灣家庭及<br>社區綜合服務中心 | 路環石排灣業興二街，業興大廈第VIII座地下              | 28502040                   |
| 21 聖公會樂天倫賭博輔導暨健康家庭服務中心         | 澳門林茂海邊大馬路415號信愉花園地下及一樓AR/C          | 28556818                   |
| 22 澳門明愛-生命熱線                   | ---                                 | 28525222                   |
| 23 善牧中心                        | ---                                 | 28573778                   |
| 24 婦聯勵苑                        | 澳門郵政信箱6559號                         | 28326632                   |
| 25 「仁愛之家」臨時婦女收容中心              | ---                                 | —                          |
| 26 駿居庭(前名:澳門露宿者中心)             | 收容所街無門牌                             | 28270939                   |